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x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1)

網址：<http://www.luxey.com.hk>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茲提述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份合併	2,628,919,852 (100%)	0 (0%)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批准股本重組	2,628,919,852 (100%)	0 (0%)

由於超過75%之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一項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4,931,793,790股股份。

由於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任何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故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931,793,790股股份。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蒼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智遠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2)名執行董事劉智遠先生(主席)及鍾文偉先生，以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茂博士、譚榮健先生及馮燦文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登載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保留最少七日。